

附件 1:

2019 年度

长春市朝阳区乐山镇人民政府部门决算

2020 年 09 月 2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长春市朝阳区乐山镇人民政府分行政和事业；行政机关分为，党政办公室，经贸办公室，财政所，社会事务管理办公室；事业单位分别为乐山镇计生办，乐山镇水利所，乐山镇农业经济管理服务中心，乐山镇农业站，乐山镇农机站，乐山镇文化站，乐山镇畜禽防疫服务中心，乐山镇林业站，乐山镇劳动保障事务所。

（一）行政机关公务员编制数 23 人，实有人数 21

（1）党政办公室：设当党办主任一人，负责办公室全面工作；组织委员 1 人：负责组织及人事、劳资等工作；宣传委员一人，负责宣传工作；职员 3 人，负责文件收发、共青团、市长公开电话，信息等工作。

职责：传达贯彻党委、政府的决议，决定有关实施意见并督促检查执行情况，及时反馈信息；负责办理镇党委、政府日常工作事务、承办镇党委、政府各类会议的会务工作和各项重大活动的组织安排；负责抓好机要通讯、业务管理，档案、保密等各项工作；负责处理群众来信，接待群众来访，对来信来访提出的重要建议和重大问题及时上报镇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并协助处理；负责承办机关党支部和各项工作；协助领导传递各方面的信息，为领导决策和指导工作提供可靠信息；负责机关后期管理、卫生制度管理及机关保卫工作；执掌党政印章使用、介绍信管理、各类文件、纪要函件的收发传阅，对以党委、政府名义发出的公文格式进行质量把关，负责大事记的记录工作；抓好各个时期党委、政府的中心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2）经贸办：主任 1 人，负责办公室全面工作，职员 1 人，负责固定资产投资、招商引资、企业、统计等工作。

职责：负责本镇招商引资工作计划的制定实施；负责招商引资项目信息的收集、传递及对接；负责项目的策划、包装、备案及立项；负责招商引资工作的检查、调度、考核；负责招商引资项目的洽谈、签约、投资咨询及管理；协助客商办理有关证照、解决生产经营中遇到的困难；负责招商引资情况的统计、认定、分析及资料管理；负责招商引资工作的组织实施和接待工作；负责外商投资企业合同章程履行情

况的监督、检查及合同章程修改的审批换证工作。

（3）社会事务管理服务（民政、司法所、信访办、综治办、法律服务所）：主任 1 人，负责办公室全面工作，职员 5 人，负责民政、司法所、信访办、综治办、法律服务所纪检等工作。

职责：救灾救济、农村低保、残疾人保障；企保、农保、群众就业指导及政策咨询、劳务输出；法律、法规宣传、贯彻落实，普法教育，法律咨询，法律公证、人民调解、律师事务等；组织、协调农村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村镇建设管理办公室：负责全镇村镇规划建设、环境保护、宅基地审批受理、土地矿产资源管理等；贯彻土地、环保和爱国卫生的法律、法规，做好土地利用和环境保护工作，搞好环境卫生。

（4）财政所：所长 1 人，负责财政所全面工作；所长：1 名预算会计 1 名，负责预算编制、执行；结算会计 1 名、记账、微机录入、决算等；统管会计 1 名，负责档案管理、固定资产管理等；专业资金监管员 1 名，专项资金管理；统管出纳 1 名，现金和银行存款结算。

职责：负责镇财政收支预算、预算外资金管理、农业税收征管、支农资金的发放和回收工作；做好村级财务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镇财务支出管理、国有资产管理及乡直拨款事业单位内部审计监督检查工作；组织实施农村税费改革工作。

（二）事业单位编制数 39 人，实有人数 32 人

（1）农业站：编制数 5 人，实有人数 4 人。设站长 1 人，负责农业站全面工作，职员 3 人，科技培训，科技项目的试验、示范和推广。

职责：负责农业技术的试验、示范、推广、指导、培训和服务；培育农业龙头产业，提高农产品的转化率和附加值；开展农民技术培训，为农民提供产前、产中、产后和信息咨询服务；搞好农业经济统计、管理，指导监督农业项目建设招投标、监理、质量和安全工作。

（2）计生站：编制数 4 人，实有人数 3 人。

设站长 1 人，负责计生站全面工作；职员 2 人：宣传、药品、技术、档案等工作。

职责：负责开展人口与计划生育基础知识教育，宣传计划生育政策、法规和避孕、节育、优生优育与科学知识；开展计划生育情况监测和节育技术服务；负责计生药具的管理和发放；培训村级计划生育业务人员；提供生殖健康和优生优育等咨询；建立健全计生服务台帐。

（3）文化站：编制数 2 人，实有人数 1 人。

设站长 1 名，负责文化站全面工作；负责文化站日常开放运行工作，做好接待群众、设备调试维护、图书馆登记整理、电子阅览室登记、群众日常流量登记、环境卫生、值班安全等日常事务。

职责：负责群众文化工作，组织辅导业余文化活动，培养业余文艺人才，挖掘整理民间文化艺术；抓好文化市场管理建设工作。

（4）劳动保障事务所：编制数 2 人，实有人数 2 人。

设所长 1 人，负责劳动保障事务所全面工作；职员 1 人负责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等工作。

职责：负责本镇劳动力资源的管理、劳动保障信息统计调查工作，了解和掌握新增劳动力、下岗失业人员、农村富余劳动力的基本情况，进行登记造册；办理求职登记，失业就业登录证，外出务工卡。

负责本地劳动输出的组织与衔接工作，积极开发就业岗位，收集和发布劳动力供求信息，引导农民务工有序流动。组织开展就业服务和职业介绍活动。

负责开展对就业务工、外出劳务人员的培训工作，做好就业和外出务工人员的教育和指导，为开展劳务输出，提供相关服务。

负责本镇各类企业和个体经济组织的劳动保障管理服务，提供用工指导，督促双方依法签订劳动合同，办理用工和劳动保障年检手续，缴纳社会保险金，调节劳动纠纷，实施劳动保障监督监察。

负责镇内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与服务，了解和掌握离退休人员的基本情况，协助实施对社会保险金社会化发放的

监督。

负责本镇城乡居民社保养老、医保参保、缴费等工作。

做好劳动保障宣传工作，认真贯彻劳动法律、法规和规章，维护务工人员和退休人员的合法权益。

（5）农机站：编制数 5 人，实有人数 3 人

设站长 1 人，负责农机站全面工作；职员 2 人：农机试验示范，技术培训，信息服务，农机牌证管理、安全管理、安全普法教育等工作。

职责：在全镇推广、指导和管理农机技术，提高农业机械化水平，为农机安全使用提供保障。农机试验示范，技术培训，信息服务，农机牌证管理、安全管理、安全普法教育。、农业机械化先进技术推广（各类农机应用技术培训班、农机适用技术推广）农机安全生产作业培训、安全普法教育，农机安全生产网格化管理。农机监理工作（农机牌证管理、驾驶员管理）各类农机惠农补贴工作。

（6）农业经济管理服务中心；编制数 9 人，实有人数 8 人。

设站长 1 人负责农业经济管理服务中心全面工作；内勤 7 人负责农业经济管理服务中心各类报表、土地确权工作、档案管理及事务性工作；出纳一人负责报销业务；会计一人负责记账业务。

职责：为农村合作经济健康发展提供管理保障。土地承

包管理，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农业产业化经营管理，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管理，农民负担管理，农村财务管理，农村经济统计管理，农村合作基金会管理，农村经济体系管理，农村经济政策宣传。

（7）畜禽防疫服务中心：编制数 4 人，实有人数 4 人。

设站长 1 人负责畜牧站全面工作；职员 3 人负责畜牧站畜禽防疫工作和防疫体系指导工作。

职责：为全镇畜牧业发展提供管理保障，畜牧技术推广、畜牧业资源保护、执法检查、质量监督、标准化管理、畜禽品种调查、登记。

（8）水利站：编制数 4 人，实有人数 3 人

设站长 1 人，负责水利站全面工作；职员 2 人负责技术、档案、培训等工作。

职责：为本镇水利建设提供技术指导、各项管理制度。参与各项水利工程的建设和管理。普及农村各项水利法律法规，推广新技术在农村的应用，组织培训水利专业技术人员。

（9）林业站：编制数 4 人，实有人数 4 人

设站长 1 人，负责林业站全面工作；职员 3 人林木管理、技术、采伐、档案等。

职责：宣传与贯彻执行森林和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等法律、法规和各项林业方针、政策；协助乡镇人民政府制定林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配合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开展资源调

查、造林检查验收、林业统计和森林资源档案管理工作，掌握辖区内森林资源消长和野生动物物种变化情况；协助林业行政主管部门管理林木采伐工作；配合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和乡镇人民政府做好森林防火、森林病虫害防治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处理森林、林木和林地所有权或者使用权争议、查处破坏森林和野生动植物资源案件；

（三）人员情况：

截止 2019 年末，我单位编制数 62 个，在职人员 55 人。其中行政编制 23 人，在职 23 人；事业编制 39 个，在职人员 32 人。离退休 35 人，离休 1 人，退休 34 人，其中 2019 年退休 1 人。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长春市朝阳区乐山镇人民政府内设 13 个机构，分别为党政办公室，经贸办公室，财政所，社会事务管理办公室，计生站，水利站，农业经济管理服务中心，农业站，农机站，文化站，畜禽防疫服务中心，林业站，劳动保障事务所。

纳入乐山镇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 乐山镇政府(党政办公室，经贸办公室，财政所，社会事务管理办公室)本级
2. 计生站
3. 水利站

4. 农业经济管理服务中心
5. 农业站
6. 农机站
7. 文化站
8. 畜禽防疫服务中心
9. 林业站
10. 劳动保障事务所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长春市朝阳区乐山
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379.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5798.2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6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18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	
七、其他收入	7	2660.22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	11.3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	70.4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2	45.44
			十、节能环保支出	23	70.00
			十一、农林水支出	24	4427.02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	25	123.54
				26	
	8			27	
本年收入合计	9	11039.69	本年支出合计	28	10545.9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0			29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649.50	年末结转和结余	30	1143.21
	12			31	
总计	13	11689.19	总计	32	11689.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长春市朝阳区乐山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039.69	8379.47					2660.2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00.83	5546.29					654.5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	6161.43	5546.29					615.14

	相关机构事务							
2010301	行政运行	1418.02	1393.47					24.54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43.41	4152.82					590.59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9.40	0.00					39.4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40	0.00					39.4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00	0.00					5.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5.00	0.00					5.00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5.00	0.00					5.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2.26	5.93					26.33
20701	文化和旅游	32.26	5.93					26.33
2070101	行政运行	5.93	5.93					0.0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33	0.00					26.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93	20.73					62.2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3.54	20.73					2.81
2080101	行政运行	20.73	20.73					0.00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1	0.00					2.81
20811	残疾人事业	1.14	0.00					1.14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14	0.00					1.14
20820	临时救助	58.25	0.00					58.25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8.25	0.00					58.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65	27.19					13.46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0.65	27.19					13.46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40.65	27.19					13.46
213	农林水支出	4424.38	2650.54					1773.84
21301	农业	2860.48	1418.56					1441.92
2130101	行政运行	172.89	172.89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649.75	0.00					649.75
2130122	农业生产支持补贴	1525.96	1114.17					411.79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511.89	131.50					380.39
21302	林业和草原	27.31	27.31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27.31	27.31					0.00
21303	水利	364.58	36.58					328.00

2130301	行政运行	33.08	33.08					0.00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8.00	0.00					178.00
2130314	防汛	150.00	0.00					150.00
2130335	农村人畜饮水	3.50	3.5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15.27	511.35					3.92
2130701	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	192.50	192.5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22.77	318.85					3.92
21309	目标价格补贴	656.74	656.74					0.00
2130999	其他目标价格补贴	656.74	656.74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5.00	25.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5.00	25.00					0.00
2200106	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	25.00	25.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5.64	103.79					11.8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85	0.00					11.85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1.85	0.00					11.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79	103.7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79	103.79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3.00	0.00					113.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13.00	0.00					113.00
2240702	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21.00	0.00					21.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92.00	0.00					92.00

二、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长春市朝阳区乐山镇人民政府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545.98	1761.15	1239.02	522.13	8784.8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98.22	1370.23	849.10	522.13	4427.9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770.92	1370.23	849.10	522.13	4400.69			
2010301	行政运行	1370.23	1370.23	849.10	522.13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00.69	0.00	0.00	0.00	4400.69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7.30	0.00	0.00	0.00	27.3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30	0.00	0.00	0.00	27.3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36	5.93	5.93	0.00	5.43			
20701	文化和旅游	11.36	5.93	5.93	0.00	5.43			
2070101	行政运行	5.93	5.93	5.93	0.00	0.0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3	0.00	0.00	0.00	5.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40	20.73	20.73	0.00	49.6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0.73	20.73	20.73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20.73	20.73	20.73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49.23	0.00	0.00	0.00	49.23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49.23	0.00	0.00	0.00	49.23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0.44	0.00	0.00	0.00	0.44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0.44	0.00	0.00	0.00	0.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44	27.19	27.19	0.00	18.25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5.44	27.19	27.19	0.00	18.25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45.44	27.19	27.19	0.00	18.2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0.00	0.00	0.00	0.00	7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70.00	0.00	0.00	0.00	7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70.00	0.00	0.00	0.00	7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427.02	233.28	233.28	0.00	4193.74			
21301	农业	2971.67	172.89	172.89	0.00	2798.79			
2130101	行政运行	172.89	172.89	172.89	0.00	0.00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1	0.00	0.00	0.00	1.51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666.99	0.00	0.00	0.00	666.99			
2130122	农业生产支持补贴	1525.96	0.00	0.00	0.00	1525.96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604.32	0.00	0.00	0.00	604.32			
21302	林业和草原	27.31	27.31	27.31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27.31	27.31	27.31	0.00	0.00			
21303	水利	317.97	33.08	33.08	0.00	284.89			
2130301	行政运行	33.08	33.08	33.08	0.00	0.00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8.00	0.00	0.00	0.00	178.00			
2130314	防汛	103.40	0.00	0.00	0.00	103.40			
2130335	农村人畜饮水	3.50	0.00	0.00	0.00	3.5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53.32	0.00	0.00	0.00	453.32			
2130701	对村级一事一议	130.55	0.00	0.00	0.00	130.55			

	的补助					55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22.77	0.00	0.00	0.00	322.77			
21309	目标价格补贴	656.74	0.00	0.00	0.00	656.74			
2130999	其他目标价格补贴	656.74	0.00	0.00	0.00	656.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54	103.79	103.79	0.00	19.7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9.75	0.00	0.00	0.00	19.75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9.75	0.00	0.00	0.00	19.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79	103.79	103.79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79	103.79	103.79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长春市朝阳区乐山镇
人民政府

单位：万
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379.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5404.34	5404.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5		五、教育支出	1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1	5.93	5.9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	20.73	20.73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3	27.19	27.19	
			十、节能环保支出	24			
	7		十一、农林水支出	25	2671.02	2671.02	
	8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	26	111.69	111.69	
本年收入合计	9	8379.47	本年支出合计	27	8240.9	8240.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224.9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63.53	363.5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224.96		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30			
	13			31			
总计	14	8604.43	总计	32	8604.43	8604.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长春市朝阳区乐山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合计		8,240.90	1,736.61	1,236.42	500.20	6,504.2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04.34	1,345.69	845.49	500.20	4,058.6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404.34	1,345.69	845.49	500.20	4,058.65
2010301	行政运行	1,345.69	1,345.69	845.49	500.20	-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58.65	-	-	-	4,058.6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93	5.93	5.93	-	-
20701	文化和旅游	5.93	5.93	5.93	-	-
2070101	行政运行	5.93	5.93	5.93	-	-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3	20.73	20.73	-	-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0.73	20.73	20.73	-	-
2080101	行政运行	20.73	20.73	20.73	-	-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19	27.19	27.19	-	-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7.19	27.19	27.19	-	-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7.19	27.19	27.19	-	-
213	农林水支出	2,671.01	233.28	233.28	-	2,437.73
21301	农业	1,500.99	172.89	172.89	-	1,328.10
2130101	行政运行	172.89	172.89	172.89	-	-
2130122	农业生产支持补贴	1,114.17	-	-	-	1,114.17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213.93	-	-	-	213.93
21302	林业和草原	27.31	27.31	27.31	-	-
2130201	行政运行	27.31	27.31	27.31	-	-
21303	水利	36.58	33.08	33.08	-	3.50
2130301	行政运行	33.08	33.08	33.08	-	-

2130335	农村人畜饮水	3.50	-	-	-	3.5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49.40	-	-	-	449.40
2130701	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	130.55	-	-	-	130.55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18.85	-	-	-	318.85
21309	目标价格补贴	656.74	-	-	-	656.74
2130999	其他目标价格补贴	656.74	-	-	-	656.74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	-	-	-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	-	-	-	-
2200106	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	-	-	-	-	-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69	103.79	103.79	-	7.9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90	-	-	-	7.9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7.90	-	-	-	7.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79	103.79	103.79	-	-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79	103.79	103.79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长春市朝阳区乐山镇人民政府

单位：
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27.33	302	商品和服务	500.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务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26.04	30201	办公费	28.0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4.06	30202	印刷费	7.9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19.3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85.91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2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07	30208	取暖费	32.0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4	30211	差旅费	12.4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3.7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0.8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10.1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9.0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1.43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9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28.71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52.27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0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5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9.8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8.58			
人员经费合计		1236.42	公用经费合计					50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长春市朝阳区乐山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5				3.5		3.35				3.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长春市朝阳区乐山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 结转 和结 余	本年 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 计	人 员 经 费	公 用 经 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乐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乐山镇乡村测绘、规划设计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	乐山镇人民政府	主管部门(盖章)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 延续项目		
项目起止时间		2018、10--2018、12				
项目概况		乐山镇乡村测绘、规划设计项目，该项目涵盖乐山镇 12 个村，以及永春镇 1 个村				
项目立项依据		区政府会议纪要				
项目资金情况	资金性质		总投资	以前年度已安排	2019 年申报资金	
	合计					
	(一) 上级财政资金（中央、省、市）					
	(二) 本级财政资金		295. 22		295. 22	
	(三) 其他资金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乐山镇乡村测绘、规划设计项目，该项目涵盖乐山镇 12 个村，以及永春镇 1 个村		2018、11		2018、12	
						
						
项目绩效目标	中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完成乐山镇乡村测绘、规划设计项目，该项目涵盖乐山镇 12 个村，以及永春镇 1 个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	数量指标	乡村测绘、规划设计		13	

	标	质量指标	符合国家要求标准		
		时效指标	工期	60 天	
		成本指标	总投资	295.22	
	效果指标	经济指标			公益项目
		社会指标	对乐山镇及永春镇 1 个村未来发展建设规划、测绘		
		环境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其他说明的问题					

单位负责人：

刘铁

填报人： 王建军

联系电话：

15904413024

填报时间：

2018 年 11 月 10 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乐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乐山镇综合监管工作		
项目实施单位	乐山镇人民政府	主管部门(盖章)	
项目属性	√ 新增项目 延续项目		
项目起止时间	2019、1--2019、12		

项目概况		一级网格员 12 人*800 元/月/人*；二级网格员 98 人*500 元/月/人；巡查员 6 人*2050 元/月/人；合计 85.08 万元；				
项目立项依据		区政府会议纪要				
项目资金情况	资金性质		总投资	以前年度已安排	2019 年申报资金	
	合计					
	(一)上级财政资金(中央、省、市)					
	(二) 本级财政资金		85.08		85.08	
	(三) 其他资金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对乐山境内违章、违法、违规行为进行监管		2019、1		2019、12	
						
						
项目绩效目标	中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对乐山境内违章、违法、违规行为进行监管			对乐山境内违章、违法、违规行为进行监管		
绩效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乐山境内违章、违法、违规行为进行监管		
		质量指标	符合国家要求标准		
		时效指标	工期	12 个月	
		成本指标	总投资	85.08	
	效果指标	经济指标			公益项目
		社会指标	制止乐山境内违章、违法、违规行为		
		环境指标	符合国家环保要求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其他说明的问题				

单位

负责人：王继欣

人：

填报

人：

王建军

填报时

间：

2018

年 11

月 10

日

联系

电话：15904413024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乐山镇人民政府

府

项目名称	乐山镇城乡一体化环境卫生清扫保洁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	乐山镇人民政府	主管部门(盖章)	
项目属性	☐ 新增项目 ☒ 延续项目		

项目起止时间		2018、1--2020、12		
项目概况		乐山镇辖区环境卫生清扫保洁，服务期3年		
项目立项依据		区政府会议纪要		
项目资金情况	资金性质	总投资	以前年度已安排	2020年申报资金
	合计			
	(一) 上级财政资金(中央、省、市)			
	(二) 本级财政资金	2421.9	1291.81	1130.09
	(三) 其他资金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乐山镇辖区环境卫生清扫保洁	2018、1		2018、12
	2、乐山镇辖区环境卫生清扫保洁	2019、1		2019、12
	3、乐山镇辖区环境卫生清扫保洁	2020、1		2020、12
				
				
绩效	中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完成乐山镇辖区环境卫生清扫保洁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乐山镇辖区环境卫生清扫保洁		13 个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			
		时效指标	工期		50 天	
		成本指标	总投资		2421.9	
	效果指标	经济指标				
		社会指标	确保乐山镇辖区环境卫生清洁			
		环境指标	清洁、垃圾及时清扫、清运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其他说明的问题						

单位

负责人：刘铁

填报人：王建军

人：

联系

电话：15904413024

填报时间：

2020 年 1

月 7 日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乐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乐山镇农村粮食价格补贴项目
------	---------------

项目实施单位	乐山镇人民政府		主管部门(盖章)	
项目属性	☐ 新增项目 ☒ 延续项目			
项目起止时间	2019、1--2019、12			
项目概况	乐山镇农村粮食价格补贴项目			
项目立项依据	区政府会议纪要			
项目资金情况	资金性质	总投资	以前年度已安排	2019 年申报资金
	合计			
	(一) 上级财政资金(中央、省、市)	656.74		656.74
	(二) 本级财政资金			
	(三) 其他资金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乐山镇农村粮食价格补贴项目	2019、1		2019、12
				
				
绩效	中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完成乐山镇辖区环境卫生清扫保洁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全部粮食补贴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		
		时效指标	工期	30 天	
		成本指标	总投资	656.74	
	效果指标	经济指标			
		社会指标	完成全部粮食补贴，农民享受补贴		
		环境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9%	
其他说明的问题					

单位

负责

人：

联系

电话：

刘铁

15904413024

填报人： 王建军

填报时间：

2019 年 1

月 7 日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乐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乐山镇农村粮食补贴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	乐山镇人民政府	主管部门(盖章)		
项目属性	☐ 新增项目 ☒ 延续项目			
项目起止时间	2019、1—2019、12			
项目概况	乐山镇农村粮食补贴项目			
项目立项依据	区政府会议纪要			
项目资金情况	资金性质	总投资	以前年度已安排	2019 年申报资金
	合计			
	(一) 上级财政资金(中央、省、市)	1114.17		1114.17
	(二) 本级财政资金			
	(三) 其他资金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乐山镇农村粮食补贴项目	2019、1		2019、12
				
				

项目绩效目标	中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完成乐山镇辖区环境卫生清扫保洁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全部粮食补贴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			
		时效指标	工期		30 天	
		成本指标	总投资		1114.17	
	效果指标	经济指标				
		社会指标	完成全部粮食补贴，农民享受补贴			
		环境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9%	
其他说明的问题						

单位
负责人：

刘铁

填报人： 王建军

联系
电话：

15904413024

填报时间：
2019 年 1
月 7 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乐山镇人民政府

府

项目名称		长春市朝阳区乐山镇垃圾箱采购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		乐山镇人民政府	主管部门(盖章)		
项目属性		√ 新增项目 延续项目			
项目起止时间		2019、1—2019、12			
项目概况		乐山镇采购垃圾箱 103 个			
项目立项依据					
项目资金情况	资金性质	总投资	以前年度已安排	2020 年申报资金	
	合计				
	(一) 上级财政资金 (中央、省、市)				
	(二) 本级财政资金	45.9		45.9	
	(三) 其他资金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垃圾箱采购项目	2019、1		2019、12	
					
					
项目绩效目标	中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垃圾箱采购项目 103 个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箱采购项目	103 个	
		质量指标	符合国家要求标准		
		时效指标	时限	1 年	

		成本指标	总投资	45.9	
	效果指标	经济指标			公益项目
		社会指标	垃圾收集、处理		
		环境指标	符合国家环保要求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其他说明的问题					

单位

负责人：

王继欣

填报人： 王建军

人：

联系

填报时间：

电话：

15904413024

2020 年 1

月 8 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乐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乐山镇禁烧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	乐山镇人民政府	主管部门(盖章)		
项目属性	√ 新增项目			

	(一) 上级财政资金 (中央、省、市)				
	(二) 本级财政资金		215.6		215.6
	(三) 其他资金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乐山境内禁烧工作，冬春两季，98 个村民小组，每个小组雇佣两人，每人每天 100 元，共计 110 天。		2018、10		2019、5
					
					
项目绩效目标	中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完成乐山境内禁烧工作，冬春两季，98 个村民小组，每个小组雇佣两人，每人每天 100 元，共计 110 天。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乐山禁烧工作	1	
		质量指标	符合国家要求标准		
		时效指标	工期	110 天	
		成本指标	总投资	215.6	

	效果指标	经济指标			公益项目
		社会指标	全面禁烧，防止大气污染，防火安全		
		环境指标	防治大气污染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其他说明的问题					

单位负责人：周广

填报人：王建军

联系电话：15904413024

填报时间：

2018 年 11

月 10 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乐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乐山镇发展建设规划工程		
项目实施单位	乐山镇人民政府	主管部门(盖章)	
项目属性	☐ 新增项目 ☒ 延续项目		
项目起止时间	2017、5--2018、10		
项目概况	乐山镇发展建设规划，战略规划 28 平方公里；多规合一按中等城镇建设用地 15 平方公里，村屯建设用地 13 平方公里，非建设用地 106 平方公里；总体规划城市建设用地 15 平方公里；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城镇建设用地 15 平方公里。		
项目立项依据	区政府会议纪要		

项目资金情况	资金性质		总投资	以前年度已安排	2019 年申报资金	
	合计					
	(一) 上级财政资金（中央、省、市）					
	(二) 本级财政资金		275	100	180	
	(三) 其他资金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乐山镇发展建设规划，战略规划 28 平方公里；多规合一按中等城镇建设用地 15 平方公里，村屯建设用地 13 平方公里，非建设用地 106 平方公里；总体规划城市建设用地 15 平方公里；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城镇建设用地 15 平方公里。		2017、5		2018、10	
	2、					
	3、					
						
						
项目绩效目标	中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完成乐山镇发展建设规划，战略规划 28 平方公里；多规合一按中等城镇建设用地 15 平方公里，村屯建设用地 13 平方公里，非建设用地 106 平方公里；总体规划城市建设用地 15 平方公里；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城镇建设用地 15 平方公里。		
责 任 分 工	年 度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规划	1 个	
		质量指标	符合国家及地方法规、规范及技术要求		
		时效指标	工期	10 个月	
		成本指标	总投资	275	
	效果指标	经济指标			
		社会指标	规划适合乐山未来发展建设的战略方向		
		环境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其他说明的问题				

单位

负责人：

刘铁

填报人： 王建军

：

填报时间：

联系

电话：

15904413024

2018 年

11 月

10 日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 11039.69 万元，支出总计 10545.98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入增加 662.12 万元、增加 6.38%，支出增加 171.31 万元，增长 1.65 %。主要原因：上级政府对乐山镇在基础设施建设以及新农村建设，村级一事一议项

目上增加了投入。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1039.6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379.47 万元，占 75.9%；其他收入 2660.22 万元，占 24.1 %（可做饼图进行分析对比）。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0545.9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61.15 万元，占 16.70 %；项目支出 8784.83 万元，占 83.3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1239.02 万元，占 70.35 %；公用经费 522.13 万元，占 29.65%。（可做饼图进行分析对比）。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8379.47 万元、支出总计 8240.90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500.71 万元、降低 15.19%支出总计减少 1706.08 万元，降低 17.15%。主要原因：上级政府对乐山镇在基础设施建设以及新农村建设和村级一事一议项目上的财政拨款减少，可做柱图进行分析对比）。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240.9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8.14 %。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706.08 万元，降低 17.15 %。主要原因：上级政府对乐山镇在基础

设施建设以及新农村建设和村级一事一议项目上的财政拨款减少可做柱图进行分析对比）。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240.9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404.34 万元，占 65.58%；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93 万元，占 0.0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3 万元，占 0.2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19 万元，占 0.33 %；农林水支出 2671.02 万元，占 32.41 %住房保障支出 111.69 万元,占 1.36%。（可做柱图或饼图进行分析对比）。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1689.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40.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0.50 %。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年初预算为 58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04.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87%。其中（一）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404.34 万元，（1）行政运行 1345.69 万元，（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58.65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部分项目本年度未完工未完成支付。

2.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文化年初预算为 11.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2.1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群众文化项目在本年度未完

成。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 70.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9.40%。其中：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行政运行 20.73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依据我镇部分项目不用进行。

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年初预算 45.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9.7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依据我镇部分项目不用进行。

5、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 5549.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71.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8.13%，其中（一）农业支出 1500.99 万元，（1）行政运行 172.89 万元，（2）农业生产支持补贴 1114.17 万元，（3）其他农业支出 213.93 万元；（二）林业-行政运行 27.31 万元；（三）水利-行政运行 33.08 万元，农村人畜饮水 3.50 万元；（四）农村综合改革 449.40 万元，（1）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 130.55 万元，（2）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18.85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依据我镇部分项目不用进行。

（5）、目标价格补贴 656.74 万元。

6、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 109.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一）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 103.79 万元；（二）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农村危房改造 7.90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36.6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236.4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500.2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7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2019 年加强了公车管理，节约能源。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3.35 万元，占 100 %。具体情况如下：

（可做饼图分析对比）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3.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71%,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加强了公车管理,节约能源。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3.35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八、关于 2019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2019 年度我单位组织对环境保洁等 8 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722.8 万元,占部门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总额的 43.27%。

（二）绩效评价结果

1.我单位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1）对环境保洁、粮食直补、粮食目标价格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9.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901 万元,执行数 2901 万元,执行率为 100%。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此处填写《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中“实际完成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00.2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42.70 万元，降低7.87%，主要是因节约机关运行费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359.9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794.8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65.13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长春市朝阳区乐山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 7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6 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

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